

澄江市人民政府文件



澄政复〔2020〕60号

澄江市人民政府 关于澄江市 2020 年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 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澄江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：

《澄江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呈批〈澄江市 2020 年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培训项目实施方案〉的请示》（澄扶贫请〔2020〕6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澄江市 2020 年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培训项目实施方案》。通过预算支出财政扶贫补助资金 15.1 万元，其中：凤麓街道办事处 0.3 万元，龙街街道办事处 5.1 万元，右所镇 1.3

万元，路居镇 2.3 万元，海口镇 2.4 万元，九村镇 3.7 万元。培训补助按 60 元/人标准发放。

二、你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按照实施方案依法依规按程序使用扶贫资金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。



澄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30 日印发
